

# 济宁市人民政府文件

济政发〔2024〕3号

## 济宁市人民政府 关于下达济宁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济宁高新区、太白湖新区、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，各大企业，各高等院校：

《济宁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》已经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批准，现印发给你们，望认真组织实施。

济宁市人民政府

2024年3月3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# 济宁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

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关键一年，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。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.5%以上、力争突破 6000 亿元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%以上、突破 500 亿元，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%以上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%左右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%以上；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%以上，城镇新增就业 6.1 万人以上，全面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约束性指标和环境质量改善目标。

**一、坚持畅通内外循环，挖掘市场需求新潜力。**利用国内国际两个市场、两种资源，推动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，为经济总量迈上新台阶提供有力支撑。一是积极扩大有效投资。（1）实施重点项目“1122”工程。坚持领导包保、专班推进、集中开工、定期观摩，制定预支土地指标、市级政府投资等要素分配方案，集中要素推进省市县三级重点项目 1000 个，重点突破 10 个过百亿、20 个过 50 亿、20 个过 30 亿项目，确保完成投资突破 2000 亿元。（2）实施重大基础设施攻坚行动。加快推进 38 个重大交通项目、74 项现代水网工程、28 个重大能源项目，交通、水利、能源分别完成投资 150 亿元、70 亿元、70 亿

元以上。(3)实施新一轮技改行动。滚动实施1000个工业新上和技改项目,推动1000家企业转型升级,技改投资突破850亿元、增长10%以上。(4)实施“招商引资突破年”行动。新落地过50亿元项目8个以上、过百亿元项目2个以上。每个县(市、区)至少落地1个过千万美元制造业外资项目,推动重点项目增资扩股3亿美元,全市实际利用外资达到10亿美元以上、高技术外资占比达到30%。每个开发区落地过10亿元项目2个以上,济宁经开区、金乡开发区、鱼台开发区力争落地50亿元以上项目,济宁高新区、兖州工业园、邹城开发区力争落地百亿元项目。

二是充分释放消费潜能。(1)提振新能源汽车消费。实施“电化行动·低碳济宁”五年行动,研究编制全市公用充电桩布局图,党政机关新采购公务用车全部为新能源汽车,出台新能源汽车充电、停车等优惠政策,全市公共充电桩达到1.6万台、快充桩比例超过40%,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增长25%以上、市场渗透率达到40%以上。(2)提振文旅消费。实施“百家景区焕新”行动,线上举行“周游济宁”线路产品创新设计大赛,线下开展“十城百企千里”巡回推介,力争接待国内游客突破8800万人次,旅游总收入突破820亿元。新增规上文化企业30家以上,文化产业增加值达到210亿元。(3)提振电商和接触性消费。推进太白楼路省级智慧商圈建设,开展促消费活动100场。新增省级直播电商基地、供应链基地、电商企业10家以上。(4)提振房地产市场。联动施策满足刚性和改善性需求,出台力度更大的金融、

公积金支持和团购政策，解决新市民、青年人、农民工住房问题；出台金融服务、带押过户、以旧换新等支持政策，激活二手房市场；每个县（市、区）再开工 1 处高品质住房，激活高端市场需求。三是扎实推进对外开放。（1）打造对外开放平台。充分发挥龙拱港、兖州国际陆港等海关监管场所作用，推进济宁高新保税物流中心（B 型）获批，打造集海关监管、综合服务、出口加工等于一体的对外开放平台。（2）加力扩大市场份额。巩固欧美日韩市场，扩大东盟、俄罗斯、中亚、中东、非洲市场，在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布局 5 家公共海外仓，放大工程机械、二手车等产品优势，扩大“新三样”产品出口，新增外贸实绩企业 100 家以上、外贸进出口突破 1000 亿元。（3）提升跨境电商综试区能级。规划建设济宁高新区核心区、汶上先行区、太白湖融合区、兖州创新集聚区，全市跨境电商企业突破 400 家、进出口突破 120 亿元。

**二、坚持新旧动能转换，锻造产业竞争新优势。**坚持主攻实体经济、突出制造强市建设不动摇，以产带链，以链兴群，建设国家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试验区中心城市。一是培大扶强先进制造。（1）打造强企方阵。深化助企攀登，年内营收过 10 亿、50 亿和百亿元的企业分别达到 59 家、15 家和 7 家以上，力争新培育省级以上单项冠军、专精特新、瞪羚企业 100 家以上，新增“四上”企业 2000 家。（2）做强产业集群。紧扣 19 条核心产业链，推动攀登企业“卡位入链”，谋划生成 416 个产业链项目，

每条产业链落地项目 5 个以上，推动“231”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4500 亿元，力争制造业占 GDP 比重提高 2 个百分点以上。（3）加快两业融合。推进 100 个服务业重点项目，培育 100 家骨干企业，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6.5%、规模突破 3000 亿元，打造全省两业融合发展先行区、国家两业融合服务业项目经验样板。二是激活新兴产业引擎。（1）突破发展数字经济。制定全市数字经济攻坚突破实施方案，实施数字产业倍增行动，做大机器人、集成电路、汽车电子和智能终端 4 条核心产业链，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突破 720 亿元、增长 20%以上。超前部署算力基础设施，加快推进济宁高新区华付、嘉祥鹏博士、汶上哈希、太白湖鲁南等算力项目，争创省 5A 级数据中心，打造鲁南算力中心。（2）突破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。出台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五年行动方案，推进宁德时代、长城汽车、厦门金龙等链主项目建设，推动曲阜馨联动力总成、德国大陆轮速传感器、天博高精度传感器、兖州芯诺电子元器件、汶上李尔汽车线束等配套产业发展，壮大新能源挖掘机、矿用车、应急车、房车等整车制造规模，年内规上新能源汽车企业数量突破 40 家、营收突破 150 亿元。（3）突破工业母机产业。出台工业母机高质量发展五年行动计划，实施链条跃升、技术攻关、数字转型、应用拓展“四大行动”，做强绿色环保精密机床，做细精密滚珠丝杠、导轨副等精密传动部件，产业集群规模突破 30 亿元。（4）突破稀土和碳材料产业。发挥梁山、微山稀土产业优势，提升碳材料研究院和稀土研究院创新

能级，深化与中国稀土集团、中科院等龙头企业、院所合作，落地重大产业化项目 10 个以上，推动梁山、微山稀土产业向催化、永磁等终端延伸，突出打造济宁高新区第三代半导体、嘉祥和金乡碳纤维等产业集群。（5）突破发展未来产业。布局人形机器人、合成生物技术、新型储能等 19 个前沿性未来产业领域，建设未来产业创新策源新高地。三是释放港航经济活力。（1）提升港航基础设施。开展《济宁港总体规划》修编，开工韩庄港、湖西航道上级湖段改造、顺达港铁路线，提速建设粮食物流产业园疏港道路、安澜路（G237）改建和微山三线船闸，完成龙拱港铁路专用线建设，构建多式联运体系。（2）壮大港航外贸规模。畅通连接长江经济带、成渝双城经济圈战略通道，全市货物吞吐量突破 8500 万吨，集装箱吞吐量突破 30 万标箱，全力争创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。（3）加速港产深度融合。加力推进梁山港煤钢物流园、邹城新能源船舶制造基地等“六大临港百亿园区”，竣工新能源船舶制造基地一期项目、实现年造船能力 240 艘，加快打造国内一流的“内河经济新廊带”。超前规划国际空港经济区、高铁综合物流园区，打造现代物流产业发展新高地。

**三、坚持改革创新驱动，增强经济发展新动力。**持续深化改革创新，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切实破解制约高质量发展的矛盾问题，以改革开辟新空间，以创新注入新动能。一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。（1）深化改革优化环境，出台新一版营商环境创新提升方案，实施政务服务提质、营商环境优化、项目审批增效、重点领域创

新系列专项行动，加力提升数字治理服务水平，持续推动信用济宁建设。（2）深化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，“一区一策”制定园区改革实施方案。提高园区土地集约利用效率，济宁高新区和省级开发区新建工业项目亩均投资分别达到350万元、280万元以上，亩均税收分别突破30万元、20万元以上。（3）落实“两个毫不动摇”，坚持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协调发展、一体推进，实施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，做强做优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；民营企业贷款增速提高7个百分点以上，新增首贷户6000户以上，充分激发民营经济活力动力。完善企业家荣誉激励机制，开展企业家评先树优活动，营造尊重企业家、爱护企业家、服务企业家的良好氛围。

二是强化科技创新赋能。（1）实施产业协同创新行动。聚焦19条核心产业链，年内赋能企业200家以上，力争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50%以上。（2）实施创新主体培育行动。培育高新技术企业400家以上，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1500家以上，培育省科技领军企业20家以上。（3）实施高校院所合作行动。启动产学研合作三年行动计划，引进大院大所共建创新载体20家以上，促成高质量校地合作项目10项以上。发挥曲阜师范大学、济宁学院、省科学院激光研究所等作用，组建驻济高校院所创新联盟。（4）实施企业研发突破行动。全面推行企业研发项目备案制管理，设立研发投入红线制度，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15%以上、突破百亿大关。（5）实施技术攻关转化行动。组建省内首家技术转移学

院，支持“颠覆性”技术、“进口替代”技术攻关项目100项以上。强化知识产权保护，推动专利转化运用，全市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增长20%以上。三是增强要素集聚效应。（1）提升用地保障效能。实行重点项目分级分类保障，统筹1万亩预支新增用地指标保障省市重点项目，鼓励县（市、区）挖潜指标，处置批而未供和闲置低效土地2万亩。（2）提升金融服务效能。深化政金企合作、金融助企攀登等活动，新增贷款1000亿元以上，争取使用央行政策资金230亿元以上、政策性开发性贷款100亿元以上，市级重点上市后备企业突破40家、新增上市公司3家。发挥市担保集团作用，累保余额突破500亿元。引领保险机构转型发展，保费收入突破240亿元。放大基金杠杆效应，新投资项目15个以上。聚焦国家政策“工具箱”和省政策清单，做好项目策划包装，争取竞争性资金400亿元以上。（3）提升人才支撑效能。建设全省人才重要节点城市、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，新增高端人才创新团队10个以上、省级及以上重点人才工程人选25人以上，引进领军人才220人以上、青年人才4万人以上。

**四、坚持城乡融合发展，构筑城市建设新格局。**统筹都市区与县域、城市与乡村融合发展，不断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和集聚带动力，打造全国都市区建设示范城市。一是加速都市区融合。

（1）健全工作推进体制机制。充分发挥都市区规划建设管理委员会作用，建立常态化运行机制，对文化、交通、产业、公共服

务等重大项目统筹规划、通盘把握，研究差异化评价激励政策，引导各版块差异发展、功能互补。（2）推进交通互联互通。争取济济高铁纳入国家相关规划，提速推进济枣高铁、济邹高速、济微高速、济商高速建设，开工兖郓高速，加快形成“五纵五横”高速公路网、“三纵一横”高速铁路网，争创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。完成崇德大道辅路及附属工程、海川路北跨新兖铁路桥、共青团路北延至任城界拓宽改造，提速实施站前路东西延、蔡庄互通立交等工程；以内环高架“四个立交”为基点，发散建设八条快速连接线，建成济宁大道东连接线，开工建设宁安大道北、济宁大道西连接线，实现高架到高速无红绿灯快速通行。加力突破航空发展，通航城市达到30个、游客吞吐量突破150万人次。全力推动航空口岸开放纳入国家规划，尽快开通日韩、东南亚等重点区域国际包机航线，实现我市航空口岸“零”突破。（3）提升城市功能品质。提升高速路口、立交道口环境品质，建设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，持续推进片区更新项目29个，改造老旧小区214个，新改建“口袋公园”101处，提升道路交叉口17处，完成5条道路雨水管网改造。（4）实现城市共建共享。推动市政、民生、服务、文化等重点领域快速融合，做好国家公交都市创建工作，打破行政区划“界限感”。

二是强力突破县域经济。（1）实施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行动。分类推进经济强县领跑、特色强县示范、薄弱县赶超，抓好任城、兖州、曲阜、邹城4个省级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综合区域试点建设，推动

每个县（市、区）集中打造1—2个产值过百亿优势产业集群，力争更多的县成为全省工业、民营经济、现代农业、生态文明、科技创新、对外开放、现代流通和文旅强县。（2）实施园区能级跃升行动。出台推动开发区高质量发展的意见，全力推动开发区争先进位，确保5家开发区进入全省“一等”，济宁高新区在全国国家级高新区排名中只进不退、保持第一方阵。全面消除百亿元以下开发区，力争通过两年发展，济宁高新区、邹城开发区、兖州工业园区打造千亿级园区，梁山经开区、金乡经开区打造500亿级园区。（3）强化产业支撑作用。抓好济宁高新区、太白湖新区、济宁经开区等7家省级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产业园区试点，培育30个产值过50亿元的中小微企业特色专业园区、过百亿元的县域特色专业园区，新培育省级“雁阵形”产业集群2个、先进制造业集群1个、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2个。（4）强化城镇化载体功能。加快邹城、金乡、兖州等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、9个省级小城镇创新提升试点建设，推进汶上省级县城城镇化建设试点，实施省级新型城镇化项目105个，以点带面推动全市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。三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。（1）培育农村经营主体。重点帮扶农业龙头企业20家，新评定省级以上合作社示范社（场）100家，做大做强金乡大蒜、兖州粮油、邹城食用菌、微山渔湖产品、梁山肉牛、泗水甘薯等优势特色产业集群，加快建设现代农业强市。（2）开展“百区千村”示范创建。全面落实“千万工程”经验，完成第一批118

个示范片区验收，启动第二批 96 个示范片区创建，争创 2 个省级示范片区。（3）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。创建人居环境 A 类村 500 个、B 类村 800 个、C 类村 1000 个，示范片区内村庄全面提升，全市人居环境“差村”全部清零。新改建农村公路 700 公里，改造农村危房 750 户，保持黑臭水体动态清零。（4）优化农业社会化服务。扩大土地托管服务规模，全市农业社会化服务达到 800 万亩次，土地托管 310 万亩以上。

**五、坚持降碳减污扩绿，绘就美丽生态新画卷。**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协同推进降碳、减污、扩绿、增长，用绿色铺就生态济宁最美底色。一是持续改善环境质量。（1）打好蓝天保卫战。抓实工业源、移动源、扬尘源、散煤等污染问题治理，确保 PM<sub>2.5</sub> 年均浓度和空气质量优良率完成省定目标。（2）打好碧水保卫战。严格落实“四水四定”，实施水资源配置工程 14 个、启动城市污水处理厂新扩建项目 5 个，常态化开展城乡黑臭水体治理，确保 28 个国省控断面、34 条入湖河流、南水北调干线水质达标率均达到 100%，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 23.29 亿立方米以内，万元 GDP 用水量较“十三五”末降低 17% 以上。（3）打好净土保卫战。加快推进“无废城市”、全国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，强化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，确保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%。二是筑牢生态保护屏障。（1）落实黄河生态战略。谋划实施黄河流域重点事项 300 项、省市重大项目 20 个，开展黄河干流总氮治理专项行动，确保总氮浓度持续改善。（2）扎实

做好生态河湖建设。全面落实“河长制”“湖长制”，完善南四湖流域生态保护联防联控工作机制，开展河湖“四乱”问题常态化整治，创建省级示范河湖3条以上。（3）强化生态源头管控。打好荒山绿化三年行动收官战，完成荒山绿化5300亩、矿山修复1.1万亩、湿地修复5000亩、采煤塌陷地治理2万亩。三是加快绿色低碳发展。（1）实施碳达峰十大工程。制定重点行业碳达峰工作方案，筛选3.4万亩新造林开展碳汇开发，创建省级以上绿色工厂8家，推进时代绿能1.1GW大型光伏、集中式陆上风电和5个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建设，提升绿电使用比例，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达到580万千瓦、发电量完成70亿千瓦时，煤电机组装机占比下降至60%左右。（2）推广绿色低碳生活方式。加大建筑节能推广力度，推进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、绿色出行、绿色商场创建行动。（3）探索开发“碳账户”管理系统。建立绿色低碳行为相关数据收集分析平台，开展碳普惠应用实践。

**六、坚持民生共建共享，打造共同富裕新样板。**突出养老托育、教育医疗、就业增收等重点工作，增强公共服务的均衡性和可及性，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济宁，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群众。一是兜牢民生保障网络。（1）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，实现城镇新增就业6.1万人以上，城乡公益岗在岗规模保持在10万人以上。（2）建设全省教育高地，大力发展优质均衡教育，深入实施“六个三年行动计划”，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6000

个，公办率、普惠率分别达到 70%、94%以上；新改扩建中小学 28 所，新增学位 3 万个；新创建省级特色高中 3 所，普通高中录取比例达到 62%以上。提升职业学校能级，强化高职院校产教联合体建设，加快济宁职业技术学院、山东理工职业学院“双高”计划创建和济宁汽车工程职业学院建设，畅通中职升学通道，推进五年制中高职贯通培养。（3）建设区域医疗高地，实质性运作西苑医院济宁医院、进入全国中医院前 100 名，市第一人民医院、济医附院分别进入全国综合医院前 100 名、前 80 名，戴庄医院进入全国精神专科医院前 6 名，提升市妇幼保健院综合能力。加快县域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扩容和均衡布局，建成县域医疗服务次中心 30 个。落实基层医疗机构保障，三年实现乡村医生轮训全覆盖。建强心理健康队伍，举办 100 场重点群体、重点场所心理科普，争创国家级心理健康服务示范城市。（4）启动普惠托育服务高质量发展“三年行动计划”，开展增量、降费、提质“三大行动”，新增 7000 个托位，千人托位数达到 5.6 个，建设国家儿童友好城市。（5）大力发展中高端养老，抓好社区养老、居家养老，建设家庭养老床位 2000 张、实施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2000 户，争创全国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试点城市。完善乡镇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功能，提升农村养老服务水平。（6）实施社会保险扩面提量行动，9 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提高 7.5%以上，按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保障金。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，推进居民长护险全覆盖。建设全

国生育支持政策实验基地，进一步优化生育政策，保持适度生育水平。二是织牢社会治理网络。（1）提升基层治理能力。完善市县乡三级“和为贵”社会治理服务体系，强化群众诉求受理、转办、回访、督办闭环流程，增强网格化服务效能，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实现群众诉求、矛盾纠纷一站式受理、一揽子解决。（2）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。推动尼山片区率先突破，推进尼山世界儒学中心联合研究生院、尼山书院二期等重点项目建设，推动鲁源小镇正式开园，高标准承办尼山世界文明论坛、国际孔子文化节等活动，打响“千年鲁源、万世昌平”文化新地标。（3）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，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，提升全民科学文化素养，全面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和市民文明素质。积极推进移风易俗，大力培育文明乡风。三是筑牢安全发展网络。（1）守住安全生产底线，深入开展“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”，强化煤矿、危化品、建筑施工、道路交通、燃气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。（2）守住财政风险底线，落实党政机关“过紧日子”要求，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兜住“三保”支出，毫不放松抓好债务风险化解。（3）守住金融风险底线，扎实推进“金安工程”，加强风险预警防范和积案处置，全市不良贷款率保持全省较低水平。（4）守住粮食安全底线，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，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40万亩，粮食总产突破100亿斤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，推进药品三化融合、两网合一监管模式，强化食品药品全链条闭环监管。（5）

守住能源安全底线，完成煤炭产量 5000 万吨，发电量 510 亿千瓦时，天然气供应 11.5 亿立方米。（6）建设平安济宁，提升法治建设水平，常态化扫黑除恶，深化反电诈全民攻坚，打好第三轮禁毒人民战争，开展打击黄赌毒专项行动，争创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、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和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。完善防灾减灾救灾体系，强化应急物资储备，扎实做好防震减灾、防汛抗旱、森林防灭火、极端天气应对等各项工作。

附件：济宁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计划指标

## 附件

# 济宁市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计划指标

指 标 名 称	计算单位	2023 年完成		2024 年计划	
		绝对量	增长(%)	绝对量	增长(%)
<b>一、经济增长</b>					
地区生产总值	亿元	5516	6.5	6000	5.5 以上
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	亿元	-	10.6	-	8 以上
固定资产投资	亿元	-	7.1	-	7 左右
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	亿元	2732.7	11	2896.7	6 以上
外贸进出口	亿元	971.5	30	1000	促稳提质
实际使用外资	亿美元	10.7	-17.4	10 以上	促稳提质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	亿元	475	6.1	500	5 以上
居民消费价格指数	上年=100	99.5	-	103 左右	-
<b>二、创新驱动</b>					
研发经费投入	亿元	92.4	15 (2022 年)	105	15 以上 (2023 年)
研发经费投入强度	%	1.74 (2022 年)	-	1.9 (2023 年)	-
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	件	3	-	3.6	-
“四新”经济占生产总值的比重	%	27.2	-	28.7	-
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生产总值比重	%	5.5	-	7	-
规模以上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比重	%	49.4	-	50 以上	-
<b>三、城乡发展</b>					
常住人口城镇化率	%	63.05	-	64	-
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	元	35861	6.6	38013	6 以上
<b>四、民生福祉</b>					
城镇新增就业人数	万人	6.93	-	6.1 以上	-
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	%	98.51	-	98.51	-

指 标 名 称	计算单位	2023 年完成		2024 年计划	
		绝对量	增长(%)	绝对量	增长(%)
普通高等教育本专科招生	万人	5.38	—	5.3	—
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	张	7.12	2.89	7.31	2.67
每千人口执业(助理)医师数	人	3.57	5	3.72	4.2
每千人口三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	个	4.78	32.77	5.6	17.15
<b>五、粮食能源</b>					
粮食播种面积	万亩	1083.7	—	1080 以上	—
粮食产量	亿斤	99.56	—	100	—
煤炭产量	万吨	5262.18	—	5000	—
<b>六、安全保障</b>					
每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	人	0.0085	—	0.0082	—
新开工消防站/新增市政消防栓	个	2/498	—	2/320	—
道路交通万车死亡率	人/年、 万车	0.97	—	0.69	—
新增人防工程	万平方米	78	—	60	—
<b>七、绿色生态</b>					
化学需氧量重点工程减排	吨	预计较 2020 年 削减 12746 吨	—	完成省定 任务目标	—
氨氮重点工程减排	吨	预计较 2020 年 削减 874 吨			
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	吨	预计较 2020 年 削减 5097 吨			
氮氧化物重点工程减排	吨	预计较 2020 年 削减 22063 吨			
PM <sub>2.5</sub>	微克每 立方米	43	—		—
优良天数比例	%	65.5	—		—
优良水体比例	%	100	—	100	—
劣 V 类水体比例	%	0	—	0	—
用水总量	亿立方米	23.29	—	23.29	—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监委，  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济宁军分区。  
各民主党派市委会（总支部），市工商联。

---

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3月31日印发

---